

关于延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1 号文件同意注册。

根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4 日 14 点到 16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原因，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3 月 4 日 16 点延长至 20 点。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缴款时间的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3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21 年3 月4 日